

#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初〔2017〕5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17 年泉州市幼儿园 青年教师“教坛新秀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幼儿园：

为推进我市学前教育质量的全面提升，促进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，建设一支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的高素质专业化幼儿园教师队伍。经研究，定于 2017 年上半年开展泉州市幼儿园青年教师“教坛新秀”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评对象

全市幼儿园（含民办）在岗青年教师，参评资格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初幼教股审核。

### 二、参评条件

（一）热爱幼教事业，认真履行《教师法》规定的义务，符

合教育部颁布的《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（试行）》，树立良好的师德形象。

（二）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（1977 年 5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教龄 3 周年以上的幼儿园专任教师。

（三）自觉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、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（试行）《3-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的有关精神，能以新的课程理念服务于保教工作，教育教学基本功扎实。

（四）注意理论学习，开展教学研究，积极参与幼儿园课程改革实验工作；近五年在县级以上刊物独立发表过 1 篇以上教育教学论文、调研报告或经验总结。

（五）已获得市级教坛新秀的幼儿园青年教师不再参加此次评选活动。

### 三、参评名额分配

各地根据名额分配（见附件 1）报送参赛选手，评选中如有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其参评资格，不再递补。各县（市、区）选送的参赛选手至少应包含一名以上的民办或农村幼儿园教师。

### 四、评选的项目及内容

#### （一）幼儿园集中教育活动（占总分的 60%）

1. 比赛方式：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，组织集中教育活动，

实行课堂教学现场评定。

2. 比赛时间：每位参赛选手组织集中教育活动的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。

3. 比赛要求：教育教学内容为大班音乐领域活动，以《福建省幼儿园教师参考用书》为主要线索，结合实际自定（如参照或借鉴其他参考用书请在活动计划后注明），教玩具自备。集中教育活动选定大班幼儿为教育对象。

## （二）幼儿园教育活动评析（占总分的 20%）

1. 比赛方式：通过观看评委会统一提供的幼儿园教育活动视频，运用所学的专业知识对活动进行评析。

2. 比赛时间：观看活动视频 30 分钟，撰写活动评析 40 分钟。

3. 比赛要求：运用学前教育学的基本理论进行分析评价，并提出科学性、合理性、适宜性建议。

## （三）教师绘画技能（占总分 20%）

1. 比赛方式：选手根据现场命题进行作画比赛。

2. 比赛时间：不超过 1 个小时。

3. 比赛要求：油画棒和纸张由会务组统一提供，选手不得自带材料，按照会务组规定的主题、要求和时间进行作画。

## 五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现场评选时间定于 5 月中旬。课堂教学现场报到地

点、时间及组织形式另行通知。

(二)本着“自下而上、逐级推荐、公平公正”的原则，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应在组织评选的基础上选送优秀选手参加。

(三)评选采用综合评定的方法进行，从参评总人数中筛选 80%的选手为“泉州市幼儿园青年教师教坛新秀”。

(四)各县(市、区)初幼教股应于 4 月 30 日前把参赛选手的报名表(纸质一式 2 份)及县级“教坛新秀”表彰证书汇总后送交市教育局初幼教科俞芳老师，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mby929@163.com。

附件：1.2017 年泉州市幼儿园教坛新秀名额分配表

2.2017 年泉州市幼儿园教坛新秀参评推荐表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7 年 2 月 22 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厅基教处，各县(市、区)教师进修学校(教研室)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7 年 2 月 22 日印发

2017年泉州市幼儿园“教坛新秀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县(区、市)	选送名额	备注
鲤城区	4	
丰泽区	4	
洛江区	2	
泉港区	2	
晋江市	7	(1)各县(市、区)选送的参赛选手至少应包含一名以上的民办或农村幼儿园教师。
石狮市	4	
南安市	5	
惠安县	3	
安溪县	4	(2)承办单位增加1个参赛名额。
永春县	2	
德化县	2	
台商投资区	2	
泉州开发区	1	
市直幼儿园	6	(每园各1名)
承办单位	1	
合计	49	

泉教初〔2017〕5号附件2

2017年泉州市幼儿园教坛新秀参评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相片
职称		学历		工作年限		
所在学校				联系电话		
发表论文论著						
主要事迹						
学校意见		县(市、区) 教育局意见				